

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的分类合并和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的公告

根据中国保监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[2016]52号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的分类合并和统一协议执行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2017年2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明细表（单位：万元）

序号	交易时间	交易对象	关联关系说明	关联交易内容		交易金额
				类型	交易概述	
1	2017年2季度	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泰康资产”)	关联方为公司股东，且与公司同属于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	资产类	委托投资管理费	27.28
资产类合计						27.28
2	2017年2季度	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	保险业务类	财产保险保费	27.46
3	2017年2季度	泰康之家瑞城置业有限公司		保险业务类	财产保险保费	26.94
4	2017年2季度	广州广泰投资有限公司		保险业务类	财产保险保费	25.92
	2017年2季度	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	保险业务类	财产保险保费	1.29
	2017年2季度	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	保险业务类	财产保险保费	1.10
5	2017年2季度	广州泰康之家粤园养老服务服务有限公司		保险业务类	财产保险保费	0.06
保险业务类合计						82.77

二、本年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
类型	本年累计金额
资产类	51.1
保险业务类合计	82.77

利益转移类	0
再保险业务	0
服务类	0

三、2017 年第二季度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

1、委托泰康资产进行投资

2016 年 1 月，公司与泰康资产签订《资产委托管理合同》，委托泰康资产进行保险资产投资。本季度公司应付泰康资产委托资产管理费共计 27.28 万元。

2、与泰康资产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

2016 年 3 月，公司与泰康资产签订了《关联交易框架协议》，该协议对公司与泰康资产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界定。本季度，公司申购由泰康资产设立的金融产品共计 1000.00 万元。

特此披露

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7 月 25 日